

涑水县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

涑审改办〔2022〕20号

涑水县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动态调整涑水县行政许可中介服务事项 和纳入政府部门审批程序的技术性服务 事项清单的公告

为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规范全县中介服务事项和技术性服务事项，营造稳定、公平、透明的市场准入环境，涑水县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涑水县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版）》对《涑水县行政许可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和《涑水县纳入政府部门审批程序的技术性服务事项清单》进行了动态调整，现予以公布。

特此公告。

附件：1. 《涑水县行政许可中介服务事项清单》

2. 《涑水县纳入政府部门审批程序的技术性服务事项清单》

涑水县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12月22日



涞水县行政许可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共 44 项）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行政许可事项名称	审批层级及部门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中介机构提供的要件名称	办理时限	工作流程	申报条件	收费标准	备注
1	编写节能报告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1997 年主席令第九十号发布，2018 年主席令第十六号修正）第十五条 《河北省节约能源条例》（河北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109 号）第十四条 《河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冀政办发〔2017〕37 号）第七条	节能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河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
2	编制项目申请报告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673 号）第六条、第七条	项目申请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
3	编制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673 号）第六条、第七条	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
4	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书（表）	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02 年 10 月 28 日主席令第七十七号公布，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正）第十九条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
5	编制水资源论证报告书（表）	取水许可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国务院关于第一批清理规范 89 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决定》（国发〔2015〕58 号）31 《取水许可管理办法》（水利部令 2008 第 34 号公布，2017 年 12 月 22 日修改）第八条	水资源论证报告书（表）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取水许可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

6	安全评价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	市应急管理局、市应急管理局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455号公布，2016年2月6日修订）第十七条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2013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65号）第八条	安全评价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批发
		生产、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市应急管理局、市应急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年主席令第七十号发布，2014年主席令第十三号修订）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第六十九条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455号公布，2016年2月6日修订）第八条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2010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36号公布，2015年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 第77号修正）第七条	安全评价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	市应急管理局、市应急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年主席令第七十号发布，2014年主席令第十三号修订）第二十九条、第六十九条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344号公布，2013年12月7日修正）第三十三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五条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 第55号公布，2015年5月27日修正）第八条	安全评价报告	资料齐全、现场合格后，双方商定时间	签订合同一前期准备一现场勘察一辨识分析危险有害因素一定性定量评价一对策措施建议一安全评价结论一安全评价报告	满足《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7	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与安全的技术评价	涉路施工许可	市行政审批局、市行政审批局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 第593号）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	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与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公路安全保护条例》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审批）

		涉路施工许可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 593 号）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	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与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公路安全保护条例》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在公路增设或改建平面交叉路口审批）
		涉路施工许可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 593 号）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	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与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公路安全保护条例》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设置非公路标志审批）
		涉路施工许可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 593 号）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	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与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公路安全保护条例》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跨越、穿越公路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或者利用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许可）
		涉路施工许可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 593 号）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	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与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公路安全保护条例》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许可）

8	财务清算	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设置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16年主席令第五十五号,2018年12月29日修正)第五十三条、第五十四条、第五十八条	清算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9	财务审计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民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2016年主席令第四十三号)第七十二条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管理办法》(民政部令第59号)第六条	财务审计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慈善组织公开募捐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2007年主席令第六十五号公布,2012年主席令第七十三号修订)第五十七条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19号)第八条	财务审计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10	资本验资	社会团体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50号发布,2016年2月6日修订)第十一条	验资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1号)第九条、第十二条	成立、变更验资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企业登记注册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156号发布,2016年2月6日修正)第二十一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1号发布,2019年3月2日发布)第二条、第十五条	注册资本验资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靠放管服小组办〔2021〕4号文新增(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募集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集体所有制企业及联

										管企业的设立及变更)
		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设置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16年主席令第五十五号,2018年12月29日修正)第十三条、第十五条	验资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冀放管服小组办〔2021〕4号文新增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2007年主席令第六十五号公布,2012年主席令第七十三号修订)第五十七条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19号)第八条	验资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职业培训学校办学许可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河北省民办教育条例》(河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61号)第十条	注册资本验资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河北省民办教育条例》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11	安全评估	举办焰火晚会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许可	市公安局、县公安局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455号公布,2016年2月6日修改)第三条、第三十三条 《焰火晚会烟花爆竹燃放安全规程》(GA183-2005)第七章	烟花爆竹燃放设计、实施方案安全评估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	市公安局、县公安局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505号)第六条、第七条、第十一条 《河北省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办法》(河北省人民政府令〔2015〕第2号)第九条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风险评估报告	无要求,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河北省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市政设施建设工程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98号，2017年3月1日修正）第三十三条 《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18号）第十七条	架设管线技术安全意见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城市道路管理条例》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原设计单位存在的，由原设计单位编制；原设计单位已注销的，可由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放管办服务小组办（2021）4号文调查）
12	编制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1991主席令第四十九号，2010年12月25日修订）第二十五条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
13	编制设计、施工、应急方案	涉路施工许可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593号）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	设计、施工、应急方案	资料齐全后，双方商定时间	签订合同一事 故风险评估一 应急资源调查 一编制应急方案	满足《公路安全保护条例》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审批）
		涉路施工许可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593号）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	设计、施工、应急方案	资料齐全后，双方商定时间	签订合同一事 故风险评估一 应急资源调查 一编制应急方案	满足《公路安全保护条例》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在公路增设或改造平面交叉道口审批）
		涉路施工许可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593号）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	设计、施工、应急方案	资料齐全后，双方商定时间	签订合同一事 故风险评估一 应急资源调查 一编制应急方	满足《公路安全保护条例》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设置非

							案			公路标志审批)
		涉路施工许可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593号)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	设计、施工、应急方案	资料齐全后,双方商定时间	签订合同一事 故风险评估一 应急资源调查 一编制应急方 案	满足《公路安全保护条例》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许可)
		涉路施工许可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593号)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	设计、施工、应急方案	资料齐全后,双方商定时间	签订合同一事 故风险评估一 应急资源调查 一编制应急方 案	满足《公路安全保护条例》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跨越、穿越公路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或者利用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许可)
14	编制土地复垦方案	临时用地审批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土地复垦条例》(国务院令592号)第十一条 《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2012年国土资源部第56号令,2019年自然资源部令第5号修正)第六条	土地复垦方案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

15	编制文物保护单位及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修缮方案	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1982年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令第十一号公布，2017年11月4日修正）第二十一条 《文物保护单位工程管理办法》（文化部令第26号）第十四条	不可移动文物修缮方案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文物保护单位工程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修缮方案，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冀放管服小组办〔2021〕4号文调整）
16	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专题论证	洪水影响评价类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国务院关于第一批清理规范89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决定》（国发〔2015〕58号）30 《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制度管理办法（试行）》（水利部令第31号）第九条	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专题论证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制度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审核）
17	选址方案论证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核发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河北省城乡规划条例》（河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42号公布，2019年5月25日修订）第四十四条	选址论证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河北省城乡规划条例》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
18	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	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或者扩大排污口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国务院关于第一批清理规范89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决定》（国发〔2015〕58号）32	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
19	建设工程方案设计	建设工程、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主席令第七十四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四十条	建设工程方案设计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乡级政府	《河北省城乡规划条例》（河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42号公布，2019年5月25日修订）第五十四条	建设工程方案设计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河北省城乡规划条例》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授权乡级

20	编制现状地形图	建设用地、临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河北省城乡规划条例》（河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42号公布，2019年5月25日修订）第四十八条、第四十九条	现状地形图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河北省城乡规划条例》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21	编制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或者林地现状调查表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及在森林和野生动植物类型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	《国务院关于第二批清理规范192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决定》（国发〔2016〕11号）81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国家林业总局令第35号）第七条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国家林业总局令第35号）第七条	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或者林地现状调查表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修筑直接为林业生产经营者服务的工程设施占用林地审批）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及在森林和野生动植物类型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国家林业总局令第35号）第七条	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或者林地现状调查表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临时占用林地审批）
22	施工图审查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市行政审批局、市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1997年主席令第九十一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八条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2014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8号公布，2018年9月28日修订）第四条	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合格书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应建防空地下室的民用建筑项目报建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p>《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93号公布，2017年10月23日修正）第三十三条</p> <p>《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79号公布，2017年10月7日修改）第十一条</p> <p>《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2013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3号发布，2018年12月13日修改）第十一条</p> <p>《人民防空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国人防〔2009〕282号）第四条</p> <p>《河北省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管理规定》（河北省人民政府令〔2011〕第22号）第十二条</p>	防空地下室施工图审查报告及审查合格书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河北省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管理规定》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拆除人民防空工程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p>《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93号公布，2017年10月23日修正）第三十三条</p> <p>《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79号公布，2017年10月7日修改）第十一条</p> <p>《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2013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3号发布，2018年12月13日修改）第十一条</p> <p>《人民防空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国人防〔2009〕282号）第四条</p> <p>《河北省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管理规定》（河北省人民政府令〔2011〕第22号）第十二条</p>	防空地下室施工图审查报告及审查合格书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河北省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管理规定》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23	挖掘城市道路设计	市政设施建设工程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198号，2017年3月1日修正）第三十三条	挖掘城市道路有关设计文件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城市道路管理条例》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冀放管服小组办〔2021〕4号文调整
24	出具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市住建局、县住建局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1号）第二十八条	竣工图纸	10个工作日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1.消防验收申请表；2.工程竣工验收报；3.涉及消防的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

								建设工程竣工 图纸。		
25	编制燃气设施 改动的工程施 工图	燃气经营者改 动市政燃气设 施审批	市行政审批 局、县行政审 批局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83号）第三十八 条	燃气设施改 动的工程施 工图	双方自行约 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 供的服务流程 为准	满足《城镇燃 气管理条例》 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 方协商确定价 格	
26	建筑起重机械 检验	建筑起重机械 使用登记	市住建局、县 住建局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国务院令第549号）第二 十五条 《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2008年建设部令 第166号）第十六条	建筑起重机 械检验报告	2个工作日	以中介机构提 供的服务流程 为准	满足《建筑起 重机械安全监 督管理规定》 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 方协商确定价 格	
27	编制消防设计 文件	建设工程消防 设计审查	市住建局、县 住建局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和 城乡建设部令第51号）第九条、第十六条	消防设计文 件	10个工作 日	以中介机构提 供的服务流程 为准	满足《建设工 程消防设计审 查验收管理暂 行规定》规定 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 方协商确定价 格	
28	编制特殊消防 设计技术资料	建设工程消防 设计审查	市住建局、县 住建局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和 城乡建设部令第51号）第九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	特殊消防设 计技术资料	20个工作 日	以中介机构提 供的服务流程 为准	满足《建设工 程消防设计审 查验收管理暂 行规定》规定 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 方协商确定价 格	
29	初步设计	水利基建项目 初步设计文件 审批	市行政审批 局、县行政审 批局	《水利工程建设程序管理暂行规定》（水建〔1998〕16 号公布，2019年修正）第七条 《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令第712号）第九条 《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北省政府投资管理 办法的通知》（冀政办字〔2019〕82号）第八条	初步设计报 告	双方自行约 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 供的服务流程 为准	满足《河北省 政府投资管理 办法》规定的 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 方协商确定价 格	
		农村集体经济 组织修建水库 审批	市行政审批 局、县行政审 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1988年主席令第六十一号公 布，2016年7月2日修正）第二十五条 《水利工程建设程序管理暂行规定》（水建〔1998〕16 号公布，2019年修正）第七条	初步设计报 告	双方自行约 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 供的服务流程 为准	满足《水利工 程建设程序管 理暂行规定》 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 方协商确定价 格	

30	安全设施设计	生产、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市应急管理局、县应急管理局	<p>《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年主席令第七十号发布，2014年主席令第十三号修订）第三十条</p> <p>《河北省安全生产条例》（河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5号）第二十五条</p> <p>《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455号公布，2016年2月6日修订）第八条</p> <p>《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2010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6号公布，2015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7号修正）第七条、第十条、第十二条</p>	安全设施设计专篇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p>预评价前前期介入，勘察现场，技术交流，确定平面和工艺流程。预评价备案后，进行报告编制，详细交流工艺流程和控制方案。完成报告首版交甲方核对，双方确认后进行申报。参加专家认证会，对专家认证会上提出的问题积极修改报告，修改完成后交专家组组长确认后，出具备案版。</p>	安全预评价完成备案，提供预评价阶段平面图，提供设计单位资质，提供送审版报告，完成网上申报。	<p>依据《中国勘察设计协会文件》中设协字[2016] 89号，同时参照安全设施设计工作量的为施工图的三分之一确定收费标准如下：（200）</p> <p>3.12,（500）</p> <p>7.2,（1000）</p> <p>13.38,（5000）</p> <p>56.49,（10000）</p> <p>100.5,（40000）</p> <p>347.6,（100000）789.</p> <p>注（）中的数字为建安费，外边数字为设计费，单位万元。如按人工收费：初级技术人员2352元每天，工程师每天3795元，高级工程师每天5103元，正高7368元。</p>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	市应急管理局、县应急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年主席令第七十号发布，2014年主席令第十三号修订）第三十条	安全设施设计专篇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p>预评价前前期介入，勘察现场，技术交流，确定平面和工艺流程。预评价备案后，进行报告编制，详细交流工艺流程和控制方案。完成报告首版交甲方核对，双方确认后进行申报。参加专家认证会，对专家认证会上提出的问题积极修改报告，修改完成后交专家组组长确认后，出具备案版。</p>	安全预评价完成备案，提供	<p>依据《中国勘察设计协会文件》中设协字[2016] 89号，同时参照安全设施设计工作量的为施工图的三分之一确定收费标准如下：（200）</p> <p>3.12,（500）</p> <p>7.2,（1000）</p> <p>13.38,（5000）</p> <p>56.49,（10000）</p> <p>100.5,（40000）</p> <p>347.6,（100000）789.</p> <p>注（）中的数字为建安费，外边数字为设计费，单位万元。如按人工收费：初级技术人员2352元每天，工程师每天3795元，高级工程师每天5103元，正高7368元。</p>

		设计审查	审局	《河北省安全生产条例》（河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5号）第二十五条、第三十一条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2010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6号公布，2015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7号修正）第十条、第十二条			场，技术交流，确定平面和工艺流程。预评价备案后，进行报告编制，详细交流工艺流程和控制方案。完成报告首版交甲方核对，双方确认后进行申报。参加专家认证会，对专家认证会上提出的问题积极修改报告，修改完成后交专家组组长确认后，出具备案版。	预评价阶段平面图，提供设计单位资质，提供送审版报告，完成网上申报。	中设协字[2016] 89号，同时参照安全设施设计工作量约为施工图的三分之一确定收费标准如下：（200） 3.12，（500） 7.2，（1000） 13.38，（5000） 56.49，（10000） 100.5，（40000） 347.6， （100000）789。 注（）中的数字为建安费，外边数字为设计费，单位万元。如按人工收费：初级技术人员2352元/每天，工程师每天3795元，高级工程师每天5103元，正高7368元。	
31	竣工决算审计	公路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市交通运输局、县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1997年主席令第八十六号公布，2017年11月4日修正）第三十三条 《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交通部令2004年第3号）第十六条	竣工决算审计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32	出租更新砍伐树木的组织方案及安全保障措施	更新采伐特种林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1997年主席令第八十六号公布,2017年11月4日修正)第四十二条 《公路安全保障条例》(国务院令第五93号)第二十六条 《路政管理规定》(交通部令2003年第2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81号修正)第十七条	更新砍伐树木的组织方案及安全保障措施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路政管理规定》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33	车辆综合性能检测和技术等级评定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除使用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从事普通货运经营外)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国务院令第四06号公布,2019年3月2日修订)第八条、第二十一条 《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1号公布,2019年6月21日修正)第七条、第十九条、第二十条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项目和方法》(GB18565GB38900-2020)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3年第2号发布,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36号修改)第十条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车辆综合性能检测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冀放管服小组办〔2021〕4号文新增并调整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05年第10号发布,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82号修改)第十三条						
		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市行政审批局 市交通运输局、县行政审批局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4年第16号发布,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64号修正)第八条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国家网信办令2016年第60号,2019年12月28日修正)第十二条	车辆综合性能检测报告	1个工作日	登录信息-外观检验-底盘动态检验-制动检验-底盘部件检验-灯光检验-侧滑检验-打印报告	满足《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条件	安体一体:260元	
		出租汽车车辆运营证核发	市行政审批局 市交通运输局、县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关于修订印发〈道路运输管理工作规范〉的通知》(交运便字〔2014〕181号)第十四章第三节第二项(二)						

34	防洪(洪水影响)评价	洪水影响评价费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1997年主席令第八十八号公布,2016年7月2日修正)第三十三条 《国务院关于第一批清理规范89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决定》(国发〔2015〕58号)33	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批)
		洪水影响评价费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1988年主席令第六十一号公布,2016年7月2日修正)三十八条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水政〔1992〕7号发布,2017年12月22日修正)第五条 《国务院关于第一批清理规范89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决定》(国发〔2015〕58号)34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防洪评价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审批)
		河道管理范围内特定活动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国务院令3号发布,2018年3月19日修正)第二十五条 《河北省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冀水建管〔2018〕122号)第八条	防洪(洪水影响)评价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河北省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
		蓄滞洪区避洪设施建设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1997年主席令第八十八号公布,2016年7月2日修正)第三十三条	避洪设施洪水影响评价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
35	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审核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01年主席令第六十号公布,2018年12月29日修订)第十七条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2006年卫生部令第46号公布,2016年1月19日修订)第十二条	评价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放射诊疗管理规定》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36	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控制效果评价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01年主席令第六十号公布,2018年12月29日修订)第十八条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2006年卫生部令第46号公布,2016年1月19日修订)第十三条	评价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放射诊疗管理规定》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37	水质检测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1989年主席令第十五号, 2013年6月29日修订)第二十九条 《河北省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河北省人民政府令〔2013〕14号)第九条	水质检测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河北省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38	自酿酒成品安全检验	食品经营许可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09年主席令第九号公布, 2018年12月29日修正)第三十三条 《食品经营许可审查通则(试行)》(食药监食监二〔2015〕228号)第四十二条	自酿酒成品安全检验合格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食品经营许可审查通则(试行)》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在餐饮服务中提供自酿酒的
39	计量标准器具校准	计量标准器具校准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1987年国务院批准, 2018年国务院令第六九八号修订)第十一条 《计量标准考核办法》(2004年质检总局令第七十二号发布, 2018年12月21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四号修订)第八条、第九条 《计量标准考核规范》(JJF1033-2016)5.1.1.1	校准证书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计量标准考核办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40	绘制地下管线、建筑物基础与该人防工程关系实测图	拆除人民防空工程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1996年主席令第七十八号公布, 2009年8月27日修正)第二十八条 《河北省人民防空工程维护与使用管理条例》(河北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五十六号)第十四条 《建设工程勘察与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二九三号公布, 2017年10月23日修正)第三十三条	地下管线、建筑物基础与该人防工程关系实测图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河北省人民防空工程维护与使用管理条例》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41	资产评估	中等及以下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设置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02年主席令第八十号公布, 2018年12月29日修正)第十三条、第十五条	资产评估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冀放管服小组办〔2021〕4号文新增
42	卫生检测或评价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国发〔1987〕24号, 2019年4月23日修改)第三条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2011年卫生部令第八十号发布, 2017年12月26日发布)第二十三条	检测或评价报告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河北省公共场所卫生许可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按照“证照分离”改革措施办理的, 对申办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应当具

								件		备的条件（空气、水质、采光、照明、隔音、顾客用具和卫生设施等符合卫生标准）实施告知承诺。 冀放管服小组办〔2021〕4号文新增
43	编制排水、污水处理设施迁移、改建设计方案、设计图纸	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县行政审批局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国务院令第六十四号）第四十三条	编制排水、污水处理设施迁移、改建设计方案、设计图纸	双方自行约定时限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拆除、改动、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审核；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44	安全预评价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市应急管理局、市应急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年主席令第七十号发布，2014年主席令第十三号修订）第二十九条、第六十九条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2010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三十六号公布，2015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七十七号修正）第十条、第十二条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	资料齐全、现场合格，双方商定时间	以中介机构提供的服务流程为准	满足《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	按市场情况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除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外，也可由申请人自行编制。

涞水县纳入政府部门审批程序的技术性服务事项清单（共 26 项）

序号	技术性服务事项名称	行政许可事项名称	审批层级及部门	技术性服务事项设定依据	技术性服务提供的要件名称	备注
1	节能报告评审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河北省节约能源条例》（河北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109 号）第十四条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2016 年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 44 号）第八条 《河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冀政办字〔2017〕37 号）第七条	节能报告审查意见	
2	企业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评审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发改投资〔2012〕2492 号）第五条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北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实施办法的通知》（冀政字〔2018〕4 号）第二十七条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河北省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办法的通知》（冀发改投资〔2016〕1 号）第十一条	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	如有需要进行评估
3	选址论证报告评审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核发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河北省城乡规划条例》（河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42 号公布，2019 年 5 月 25 日修订）第四十四条	选址论证报告评审报告	

			划局			
4	特殊消防设计专家评审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市住建局、县住建局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1号）第十五条、第十七条、第二十一条	特殊消防设计评审意见	
5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专家评审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令第712号）第九条	专家评审意见	如有需要进行评审
6	新（补）办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报告书（表）评审	取水许可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取水许可管理办法》（水利部令2008第34号公布，2017年12月22日修改）第九条	专家评审意见	如有需要进行评审
7	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专家评审	洪水影响评价类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制度管理办法（试行）》（水利部令第31号）第九条	专家评审意见	如有需要，组织专家进行评审 冀放管服小组办（2021）4号文调整（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审核）
8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管理规定》（1995年水利部令第5号公布，2017年12月22日修订）第九条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意见	如有需要进行评审
9	防洪（洪水影响）评价报告专家评审	洪水影响评价类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水利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的通知》（水建管〔2001〕618号）三	专家评审意见	如有需要进行评审（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审批）
		洪水影响评价类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关于加强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审批工作的通知》（水汛〔2017〕359号）五	专家评审意见	如有需要进行评审（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批）

10	对种畜禽生产经营单位或企业的专家评审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家畜遗传材料生产许可办法》（2010年农业部令第5号公布，2015年10月30日修订）第六条	现场验收意见	如有需要，组织专家评审
11	安全设施设计评审	生产、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市应急管理局、县应急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年主席令第七十号发布，2014年主席令第十三号修订）第三十条 《河北省安监局关于进一步规范烟花爆竹生产、储存建设项目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冀安监管危化〔2008〕84号）（五）	安全设施设计的审查意见书	如有需要，委托评审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市应急管理局、县应急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年主席令第七十号发布，2014年主席令第十三号修订）第三十条 《河北省安全生产条例》（河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5号）第三十一条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2010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6号公布，2015年4月2日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7号修正）第十二条 《河北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工作的通知》（冀安监管四函〔2017〕41号）三	安全设施设计专家评审意见	如有需要，委托评审
12	固定资产投资项核准评估	固定资产投资项核准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73号）第九条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2017年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2号）第二十六条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北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实施办法的通知》（冀政字〔2018〕4号）第二十五条	项目申请报告评估意见	如有需要进行评估
13	财务审计	社会团体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50号公布，2016年2月6日修订）第二十七条 《国务院关于第二批清理规范192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决定》（国发〔2016〕11号）8	离任审计报告	冀放管服小组办〔2021〕4号文调整（社会团体变更登记（变更法定代表人））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1号）第二十二 条	离任审计报告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变更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时））

14	清算审计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1号)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二十条 《国务院关于第二批清理规范192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决定》(国发〔2016〕11号)11	清算审计报告	冀放管服小组办〔2021〕4号文调整(民办非企业单位注销登记)
		社会团体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50号发布,2016年2月6日修订)第二十一条 《国务院关于第二批清理规范192项国务院部门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决定》(国发〔2016〕11号)9	清算审计报告	冀放管服小组办〔2021〕4号文调整(社会团体注销登记)
15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	建设工程、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主席令第七十四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二十七条	专家审查意见	如有需要,组织专家评审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主席令第七十四号公布,2019年4月23日修正)第二十七条	专家审查意见	如有需要,组织专家评审
16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技术评估	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第九条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技术评估报告	
17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市住建局、县住建局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1号)第十三条、第二十六条	消防验收意见	
18	食品(含保健品)生产技术审查	食品生产许可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第24号令)第八条、第二十一条	《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现场核查评分记录表》 《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现场核查报告》、保健食品生产许可技术审查报告	如有需要,委托核查
19	计量标准器具检定或校准	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1987年国务院批准,国务院令第698号修正)第十一条	计量标准报告	如有需要,委托检定

				《计量标准考核规范》(JJF1033-2016) 6.2.2.3		
20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考核	承担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任务授权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令第15号)第七条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考核规范》(JJF-2012) 9.3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考核报告	如有需要,委托考核
21	现场核查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市应急管理局、县应急管理局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2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公布,2015年5月27日修正)第十一条	危险化学品经营现场核查意见	如有需要,委托核查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	市应急管理局、县应急管理局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实施办法》(2013年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65号)第十条	书面核查意见	冀放管服小组办(2021)4号文新增(批发)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199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35号发布,2017年2月2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第十二号修改)第二十六条 《卫生部关于印发<卫生部关于医疗机构审批管理的若干规定>的通知》(卫医发(2008)35号)第二部分(五)	专家现场审查意见	冀放管服小组办(2021)4号文新增
22	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评审	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或者扩大排污口审批	市行政审批局、县行政审批局	《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2004年水利部令第22号发布,2015年12月16日修正)第十二条	专家评审意见	冀放管服小组办(2021)4号文新增
23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暨永久基本农田现场踏勘论证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核发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主席令第三十二号)第五十二条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管理办法》(2001年国土资源部令第7号公布,2016年11月25日修正)第十一条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暨永久基本农田现场踏勘论证意见	如有需要进行论证
24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现场核查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局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2016年农业部令第5号)第十五条	现场核查报告	如有需要,组织专家核查
25	农药经营企业书面审查和现场核查	农药经营许可证	县行政审批局、乡镇政府	《农药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7年农业部令第5号公布,2018年12月6日修订)第十条	书面审查报告、实地核查报告	如有需要,组织专家核查
26	体育设施检测	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	县行政审批局	《全民健身条例》(国务院令第560号公布,2016年2月6日修改)第三十二条 《河北省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活动管理办法》(冀政办字(2018)87号)	体育设施检测报告	

				第九条		
--	--	--	--	-----	--	--